

滨州医学院财务处

财字〔2015〕2号

关于加强公务机票购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院（系）：

山东省财政厅近日下发了《关于做好公务机票购买管理改革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1号），对公务机票的购买、报销等做出了明确规定。现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就购买公务机票管理的有关规定通知如下：

一、实施范围及购买原则

凡是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出差可以乘坐飞机的人员，国内出差、因公临时出国购买机票，应按照厉行节约和支持本国航空公司发展的原则，优先购买财政部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的我国航空公司（以下称国内航空公司）航班优惠机票。

二、购买平台

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www.gpticket.org）

三、购买渠道

- 通过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购票；
- 通过航空公司直销机构或机票销售代理机构购票；
- 购买市场上公务机票销售渠道外低于政府采购优惠票价的国内航空公司航班机票（必须从各航空公司官方网站或者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下载保留出行日期机票市场价格截图等书面材料，证明其低于购票时点的政府采购优惠票价）。

四、购票方式

(一) 自助购票：购票人登陆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www.gpticket.org），按网站提示进行网上自助购买公务机票。

(二) 委托购票：购票人联系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www.gpticket.org）公布的任意一家航空公司直销机构或机票销售代理机构，委托购买公务机票。

五、购票流程

(一) 自助购票

- 1、登陆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www.gpticket.org）
- 2、购票用户注册（首次购票）
- 3、网上选购机票
- 4、使用公务卡网上付款
- 5、获取报销凭证

(二) 委托购票

- 1、登陆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www.gpticket.org）
- 2、选择服务商
- 3、致电或前往服务商网店购票
- 4、选择公务卡或银行转账（支票或汇款）付款
- 5、获取报销凭证

以上流程详见附件。

六、报销管理

(一) 购票人通过公务机票销售渠道购买国内航空公司航班的，应当以标注有机票查验号码（GP+12 数字）的《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作为报销凭证。

(二) 购票人购买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机票的，应当以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或非国内航空公司及其代理机构提供的其他票据作为报销凭证。如需单位外事部门和财务部门审批的，应同时将《乘坐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和改变中转地审批表》作为附件。

(三) 购票人购买市场低价票的, 报销时应当提供同一购票时点在航空公司官网或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截取的同时刻同航班舱位的价格截图等证明其低于政府采购优惠票价的材料, 作为报销凭证的附件, 按照单位财务报销管理的规定程序报销。市场低价票行程单上没有机票查验号码。

(四) 关于公务卡消费信息。由于网站自助购票是通过网上支付的在线交易, 无法打印刷卡凭据。因此, 在报销时需要填写公务卡消费信息的, 购票人可通过公务卡发卡银行的网上银行或银行客服电话查询公务卡消费日期及金额, 也可登录政府采购机票管理网站查看机票查验单上的出票时间和金额。

七、其他

(一) 本规定自 2015 年 3 月 9 日起正式实施。

(二) 未尽事宜参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公务机票购买管理改革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1 号) 执行。

附件.

1. 乘坐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和改变中转地审批表
2. 关于做好公务机票购买管理改革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1 号)(在财务处网站下载)
3. 《公务机票购买操作及注意事项》(在财务处网站下载)

滨州医学院财务处
2015 年 3 月 3 日

主题词：公务 管理

滨州医学院财务处

2015 年 3 月 3 日

附件 1.

乘坐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和改变中转地审批表

编号：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部门名称			
事由		人员	
去往地点		时间	
乘坐航班			
选择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原因，或者改变最邻近目的地国家（地区）中转地原因			
外事工作 办公室 审核意见			
财务处 审核意见			
校领导 审核意见			